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0)

公 佈

本公司注意到本公司H股近期之交投量有所增加，並擬表明除本公佈所述之事宜外，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導致交投量增加之原因。

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廣告市場於二零零五年大幅下滑，而廣告市場為本公司之主要收入來源，本公司之廣告收入已蒙受不利影響。鑑於本公司於本年度至今之收入及考慮到本年度餘下期間之前景，本公司目前正與專業顧問磋商是否需向公眾發出盈利警告。

本公司亦正與北青報社就若干可能持續關連交易進行磋商，並正考慮向北青報社授出豁免，以讓其參予第一財經日報的經營。

此外，本公司亦正考慮向中網公司提供財務援助，以便其籌辦2005年中國網球公開賽。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確認，概無任何其他與擬收購或變賣而需按照上市規則第13.23條須予作出披露之磋商或協議，而本公司董事會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一般責任須予披露屬於或可能屬於股價敏感之事宜。

鑑於上文所述，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作出此公佈。

本公司注意到本公司H股近期之交投量有所增加，並擬表明除本公佈所述之事宜外，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導致交投量增加之原因。

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廣告市場於二零零五年大幅下滑，而廣告市場為本公司之主要收入來源，本公司之廣告收入已蒙受不利影響。鑑於本公司於本年度至今之收入及考慮到本年度餘下期間之前景，本公司目前正與專業顧問磋商是否需向公眾發出盈利警告。本公司迄今仍未作出決定，惟倘作出有關決定，不論有關決定為發出盈利警告或毋需發出盈利警告，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佈。預期本公司將就上述事宜於不久將來作出決定及發出公佈。

本公司亦正與其控股股東北京青年報社（「北青報社」）就若干涉及北青報社之附屬公司之若干可能持續關連交易包括若干報章提供廣告版面銷售服務及發行服務進行磋商。此外，本公司亦正考慮由本公司根據其與北青報社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訂立之不競爭協議，向北青報社授出豁免，以讓其參予第一財經日報的經營。本公司將就有關向北青報社授出豁免之決定以及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詳情作出進一步公佈。

此外，本公司亦正與本公司之共同控制公司北京中國網球公開賽體育推廣公司（「中網公司」）就向中網公司提供財務援助，以便其籌辦2005年中國網球公開賽進行磋商。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就上述事宜作出適當之公佈。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確認，概無任何其他與擬收購或變賣而需按照上市規則第13.23條須予作出披露之磋商或協議，而本公司董事會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一般責任須予披露屬於或可能屬於股價敏感之事宜。

鑑於上文所述，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命，彼等就本聲明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延平

中國北京，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延平、張雅賓、孫偉、何平平、杜民；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劉涵、徐迅、Johannes Louw Malherbe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麟、武常岐及廖理。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